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王仁宏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267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ag6543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330536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競賽規程1份 (31258536_1133053692_1_ATTACHMENT1. 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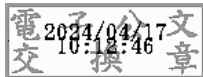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國立體育大學辦理「教育部體育署113年度全國各級學校室內拔河比賽」一案，請貴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3年4月11日臺教體署學（三）字第113001396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室內拔河比賽訂於113年5月11、12日（星期六、日）於該校綜合體育館舉辦，有關報名方式、參賽資格及交通費補助等相關規定，詳如競賽規程。
- 三、有意參加室內拔河比賽學校請於113年4月22日（星期一）前填寫Google報名表單，以完成報名程序（請至國立體育大學首頁「校園活動」<http://www.ntsuet.edu.tw>下載）。
- 四、檢送旨揭賽會競賽規程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和平高中 1130417



NBAA1136004246